

证券代码：600085
转债代码：110022

证券简称：同仁堂
证券简称：同仁转债

公告编号：临 2014-028

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1、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及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2]1396号）文核准，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20,500.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：同仁转债），期限 5 年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同仁转债的主承销商。本次发行的同仁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，共计 1,205 万张，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,500.00 万元，扣除承销费 2,410.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18,090.00 万元，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北京银行长城支行 01090365000120109040096 账号内，另扣减保荐费、审计费、律师费、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494.00 万元后，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,596.00 万元。

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致同验字（2012）第 110ZA0081 号《验资报告》验证。

2、以前年度使用情况

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,291.66 万元，其中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募投项目”）自筹资金 7,492.12 万元，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,314.54 万元；公司已支付保荐费、审计费、律师费等发行费用 485 万元。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累计获得利息收入 1,096.82 万元。2013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 109,895.16 万元。

3、本年度使用情况

2014 年 1-6 月，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,677.67 万元。其中：以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4,672.67 万元；支付公司可转债发行费用 5 万元；公司本期收到

募集资金账户利息 488.00 万元。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，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 105,705.48 万元。

二、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1、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本公司依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》的规定，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管理办法）。

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，本公司从 2012 年 12 月 24 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，并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，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规定，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。

2、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账户类别	存储余额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支行	01090365000120109040096	募集资金专户	1,057,054,823.81

上述存款余额中，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014 年 1-6 月份利息收入 4,879,979.79 元，累计利息收入 15,848,167.42 元，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40,000.00 元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1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位于大兴的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进展顺利。截至 2014 年上半年，主要生产车间的主体结构工程完成 70%以上，办公楼进入四层结构施工；公司于报告期内对大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4,672.67 万元。

2、本期以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公司可转债发行费用 5 万元，公司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为 4 万元。

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并按照《募集说明书》中约定的条款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用情况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

附件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附表 1: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单位: 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		总额 120,500 净额 117,596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4,672.67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-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13,479.33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-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已变更项目, 含部分变更 (如有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(1)	调整后投资总额	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(2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(3)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(4) = (3) - (2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(%) (5) = (3) / 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大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	—	117,596 注(4)	117,596 注(4)	-注(1)	4,672.67	13,479.33	不适用	11.46	2015 年底	—	—注(2)	无
合计	—	117,596	117,596	—	4,672.67	13,479.33	不适用	11.46	—	—	—	—
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(分具体募投项目)				—	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			—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			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,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审核, 公司以募集资金 7,492.12 万元置换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, 该置换已于 2013 年 3 月 5 日完成。								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			—								
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				—								
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				—								
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				—								
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				—								

注 1、本公司未承诺项目建设期内各年度投入金额。

注 2、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计划,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仍处建设期, 尚不能产生效益。

注 3、“本年度实现的效益”的计算口径、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、计算方法一致。

注 4、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17,596 万元, 因此可承诺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需与实际净额保持一致, 不存在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情况。